

证券代码：300196

证券简称：长海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-001

##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延期回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12 月 1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153018 号）。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《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（创业板）申请文件》进行了审查，要求公司就有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和解释，并在 30 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。

公司在收到反馈意见后，积极会同中介机构进行分析讨论，对反馈意见的问题逐项予以落实。由于反馈意见中涉及的核查工作、材料补充工作等事项尚需一定时间，为了保证本次反馈意见回复的质量，经与保荐机构等中介机构审慎协商，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延期回复申请，申请延期至 2016 年 2 月 8 日前提交反馈意见相关书面回复。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，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非公开发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 月 11 日